

國立成功大學第 591 次主管會報紀錄

時間：94 年 1 月 5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地點：雲平大樓 4 樓第 2 會議室

出席：歐善惠 宋瑞珍 蘇炎坤（方銘川代） 柯慧貞 張志強 黃肇瑞
張克勤 楊明宗 張高評 余樹楨 吳文騰 李清庭 徐明福 吳萬益
陳振宇 陳志鴻 陳祈男 賴溪松 周澤川 陳省旻 張丁財 李丁進
溫紹炳 徐德修

列席：苗君易 陳璧清 賴俊雄 王鴻博

主席：高 強

記錄：林碧珠

壹、報告及確認事項：

一、報告本校第 590 次主管會報決議事項執行情形，並確認紀錄。

二、主席報告：

昨日高教司陳德華司長邀本人北上就「若法人化在成大推動有無困難」的問題交換意見。個人認為法人化其實是好事，對現有同仁的權益並無影響，而且日本已推動大學法人化，新加坡更是連一些政府行政單位亦採法人組織，本校若要推動應不至於太困難。對於外界較有疑慮的董事會組成問題，陳司長表示教育部態度很單純，學校自訂辦法，只要學校成員未超過半數，報部核定應沒問題。有關法人化事宜也請各位主管思考，如有意見可提出來，再向教育部反應。另陳司長也提到希望各大學增加大學部學生，已當面表示很難以道德勸說方式要求，並建議陳司長可於各大學請增員額、經費系所案時鼓勵配合。明天教務長將邀各學院院長討論增設系所事宜，本校如有學士班增設案，教育部可能會朝此方向推動，各學院可先思考留意。

三、專案報告：

（一）高雄大學黃世孟總務長專題演講「從校園規劃談大學競爭力」。

（二）苗君易教授簡報「2005 年國際工程教育與研究研討會(iCEER-2005)」籌備概況。

（三）教務處、外文系、語言中心簡報「成英計畫：成功大學全方位提昇英語文能力措施」。

※校長：請教務處鼓勵各系與外文系共同推動。

四、各單位報告：

（一）歐副校長：

1. 為籌募博物館相關經費，最近得知一些可能爭取到資源的機會：

（1）有位本校學生的家長有意捐款給學校，已邀請其明天來校參觀，將進一步了解其捐款意願。

（2）本校化工系 44 級校友孫夢書先生對母校很有向心力，也有意願捐

款，已與吳文騰院長、溫紹炳主任約好將於下週一前往拜訪洽談。

- (3) 化工系校友吳澄清董事長有意捐贈五仟萬元，另也聽說明基科技公司亦有意願捐約七、八仟萬元，兩者都看中在自強校區化工館與電機館間之空地設置演藝廳。該處地基並不够大，未來使用效果恐不理想，若二筆捐款能合併運用，可朝兩種方式思考：①成功廳地點與基本配備都相當不錯，若能再提升相關配備，必能吸引高水準團體前來表演。②自強校區可發展空地已不多，未來可考慮朝地下發展，各系館間地下相通，地面以走廊銜接；此方式用途較大，但所需經費較高。兩者都需要再進一步了解與協調。

2. 對於剛才黃世孟總務長有關校園規劃的演講，特別是營造能留下歷史文化軌跡、可閱讀的校園環境之想法深表認同。本校各校區設置不少公共藝術品，藝術中心蒐集相關資料規劃製作「成大校園公共藝術品專輯」，包括藝術品及創作者的中英文介紹，已大致完成，此專輯之出版對本校非常正面，相關經費將簽請學校協助。

※校長：藝術品如與本校有歷史淵源，將更有意義。今年6月空大遷離雲平大樓8樓後，請校友聯絡中心一方面思考規劃校史室之擺設，一方面趁整理校史資料時多留意值得紀念的重要人事物史料，可考慮製作為藝術品供陳列。

(二) 宋副校長：

配合國際化政策，醫學院內除致力提升教學、研究水準外，並進行4樓辦公區之整修，以美化環境，所需經費將以募款方式支應。

(三) 教務處：

1. 教育部與招聯會將於1月11日來本校實地了解94學年度多元入學招生事務有關聯分會實際作業情形，並有30多位中央媒體記者隨行，已針對參訪行程與細節開會討論並實際演練。
2. 94、95學年度配合國家重大政策請增員額、經費系所案，教育部已正式來函，本處將於明日邀請相關院系、單位主管開會研商提報事宜。

(四) 學務處：

為啟發與涵養具有人文關懷與領袖風範的成大學子，並創造更具特色的校園文化，正積極籌劃「新世紀成大學生論壇—大師 VS. 學生領袖」，目前已規劃於3月份舉辦5場論壇，與談主題包括「新世紀的領袖風範」、「科技人的人文素養」、「知識分子的教養」、「拓展國際觀」及「激發創新思維」，並邀請李遠哲、李家同、黃崑巖、劉炯朗、吳京、蔡英文、曾志朗、劉兆玄等大師級人士與談；與談學生已開始報名，歡迎各位院長推薦，並已函請各校推薦學生領袖代表參與。另亦計畫將每位大師提供給學生的話製成書卡分送與會學生，並與天下雜

誌社洽商論壇出書事宜。

(五)總務處：

1. 校園美化方面，目前已逐步在校園內著名景點豎立不影響景觀的標示牌；校園內藝術品也計畫製作有精美支架的大理石中英文解說牌及夜間投射照明；圖書館與數學系館間之草地，亦將以奇美大樓工程開挖的土來填平，並加以整飾美化；希望盡量營造賞心悅目的校園環境。
2. 建築工程方面，學生宿舍與校友會館 BOT 案已於上週一（93.12.27）公告，大約四十天後即可進一步作業；社科院大樓新建工程計畫書正陳核中，將儘快辦理報部作業。
3. 今年元月起各縣市均已實施垃圾分類，為免被罰款，請各位主管協助籲請所屬單位系所確實做好垃圾分類，也請學務處協助向學生宣導。
4. 因應附設醫院在健保制度下經費困難的情況，今年春節團拜摸彩型式將略有改變，以擲節經費，也歡迎各位主管提供獎品。
5. 有關環境保護安全衛生事宜，本校目前由污染防治委員會協助執行，尚未設置專責單位，為利環安衛業務運作，擬簽請幾位具此專長與經驗的老師組成小組研商，以整合現有單位與人力設立環安衛中心。

(六)研發處：

本校 94 年度國科會專題計畫共提出 1056 件，今年因收件截止時間比往年延後五天，本處同仁也上網提供注意事項，並多次 e-mail 提醒，收件作業相當順利；明年將比照辦理。

(七)研究總中心：

環安衛中心應有專人負責較有實質功效，目前資源再生、環資、環研三研究中心已整合在安南校區運作，建議未來環安衛中心可考慮與上述三中心整合由專人運作。

(八)理學院：

有關爭取 1.5GeV 同步輻射加速器南移一事，本校黃榮俊教授借調至高雄大學擔任物理系主任，已徵得中山及高雄大學校長同意集中南部各校力量爭取。南移地點因南科土地出租率已達 95%，可考慮路科或本校安南校區。黃教授已草擬建議計畫書，各位主管如有意見，可修改後傳予理學院、物理系或黃教授；並建請校長邀請中山、高雄、中正等南部大學校長座談，再將大家的意見向同步輻射中心提出建議。

※校長：爭取南移的地點應以本校安南校區為優先考慮，請余院長轉請黃榮俊教授將安南校區加入計畫書，並設法說服南部各校。

(九)工學院：

1. 第 2 屆菁英班原訂 93.12.31 截止報名，為招收足額，再展延至 94.1.7。
2. 第 6 屆全國大專校院學生創意實作競賽暨國際名校創意邀請觀摩賽正

積極分工籌備中。

(十) 規劃設計學院：

1. 飛利浦公司委託本院針對院內學生舉辦建物照明設計競圖，正公告中。
2. 針對「國立大學校院配合國家重大政策請增員額、經費系所」案，本院計畫申請 95 學年增設以英語授課之創意產業設計研究所。
3. 剛才黃世孟教授提出有關全校性的導覽解說方面之意見，建議學校可考慮採納並整體規劃。

(十一) 管理學院：

在國際化方面，本院目前已有 30 多位外籍學生，為使外籍生之招收更順利推動，正計畫在下一年度申請設立全英語授課之研究所，將來核心課程由此研究所開授，其他專業課程則至各系上課。另亦有不少台商希望安排學生至其在東南亞的公司實習，反應相當不錯。

(十二) 社會科學院：

1. 本院前曾規劃擬設立客家研究所，此次正好配合教育部請增員額、經費系所案中 95 學年台灣研究相關系所類提出申請，將朝此方向規劃。
2. 廈門大學校長將於 1 月 21 日下午來與本校簽約，請各位主管撥冗捧場。

(十三) 圖書館：

最近本館正擬規劃進行館旁草地之除草及剷平工作，很高興總務處將著手整飾該草地，本館將與總務處討論進行。

(十四) 計網中心：

1. 93 年台南區資訊月 (93.12.28 至 94.1.2) 活動，本中心負責「大專院校與地方特色展」組，已圓滿落幕。
2. 本校差勤 (請假) 系統已開發完成，目前正由人事室測試中。

(十五) 校友聯絡中心：

1. 本校在南亞震災最慘重的印尼、泰國、馬來西亞等國校友蠻多，經電話問候，除印尼校友組織較鬆散，受災情況不明朗外，泰國、馬來西亞等地校友情況還好。僑輔室已發動募捐，本中心將積極配合辦理。
2. 馬來西亞校友會將於今年 3 月辦理高中科學營，擬邀請物理系教授前往專題演講，已請物理系傅主任協助推薦；另擬於 5、6 月邀請龍應台校友前往演講，能否成行尚接洽中。

(十六) 附設高工：

附工下學期安排對學生的勵志演講，將邀請夏前校長漢民蒞臨演講。

(十七) 秘書室：

1. 公文製作格式已於 94.1.1 正式改為 A4 直式橫書，請各單位配合辦理。
2. 再次提醒尚未安排健檢的主管，請於 2 月 19 日前與附設醫院聯繫安排，若禮券不慎遺失，請與秘書室聯繫，將簽請校長同意後以簽呈做

為憑證。新任主管的健檢將於 2、3 月再與附設醫院洽商安排。

五、下次主管會報訂於 94.1.26 上午 10:00 舉行。

貳、討論決議事項

【第一案】

教務處提請討論是否增列本校教師彈性調整授課時數辦法第五條第六項：「各學院得循行政程序自訂以教師研究績效規範授課時數門檻，並依簽准減授之時數及期限減授之。」乙案，
決議：維持原辦法。—教務處。

【執行情形】

教務處：照決議辦理。

【第二案】

有關本校研究生論文指導費支給方式，教務處考慮近來不少系所建議統一於畢業時一次發給，國內各國立大學亦大多採畢業時一次支給，爰擬建議改採畢業時一次支給碩士生四仟元、博士生六仟元，以簡化作業程序乙案，
決議：通過，請依規定提教務會議討論。—教務處。

【執行情形】

教務處：照決議辦理；將提 9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討論。

【第三案】

研發處擬修正「國立成功大學執行國科會及建教合作專題研究計畫人事費項目變更注意事項」部分條文乙案，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一](#)）。—研發處。

【執行情形】

研發處：俟確認後，本處將發函各單位自 94 學年度起照案辦理。

【第四案】

人事室依第 165 次校務企劃座談會決議，擬訂定「國立成功大學未兼任行政職務教師與教官寒暑假期間交通補助費申請表」乙案，
決議：請依會中意見適當修正。—人事室。

【執行情形】

人事室：已依決議修正[如附件二](#)，並於 94.1.12 以成大人室（二）字第 016 號函送各單位轉知所屬教師，另以電子郵件傳送本校教師周知。

參、審查各單位擬提 94.1.12 第 150 次行政會議之議案：

【第一案】

學務處擬修正「國立成功大學僑生校外工讀管理辦法」部分條文乙案，
決議：第五條第三項修正後，提行政會議討論。—學務處。

【執行情形】

學務處：已提 94.1.12 第 150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第二案】

總務處擬修訂「國立成功大學採購辦法」第五條條文乙案，
決議：其他因業務性質不易取得估價單得免附者，請總務處再全盤考量，
並與會計室及研究總中心協商確認後，提行政會議討論。—總務處。

【執行情形】

總務處：已提 94.1.12 第 150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第三案】

研發處擬修訂「國立成功大學行政業務研究發展實施辦法」第六條乙案，
決議：照案提行政會議討論。—研發處。

【執行情形】

研發處：已提 94.1.12 第 150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第四案】

人事室擬修訂「國立成功大學職員進用及陞遷甄審要點」第七點及附表二
「國立成功大學職員陞任(遷調)評分標準表」乙案，
決議：部分文字請再斟酌後，提行政會議討論。—人事室。

【執行情形】

人事室：已提 94.1.12 第 150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第五案】

圖書館擬將「國立成功大學圖書館借書規則」修正為「國立成功大學圖書館圖書資料借閱規則」，乙案，
決議：照案提行政會議討論。—圖書館。

【執行情形】

圖書館：已提 94.1.12 第 150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第六案】

圖書館擬廢止「國立成功大學圖書館對外開放圖書資料借閱辦法」乙案，
決議：照案提行政會議討論。—圖書館。

【執行情形】

圖書館：已提 94.1.12 第 150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肆、散會（下午 17:50）。